

河源市财政局文件

河财教〔2019〕13号

关于下达2019年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 国家资助资金的通知

河源职业技术学院：

根据省财政厅《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资金的通知》（粤财教〔2018〕357号）文件精神，现由省财政下达2019年高校学生服义务兵役国家资助资金74万元（详见附件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项资金待2019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，在年度执行中，将按照资金分配办法据实清算和调整，多退少补。

二、请根据本校实际情况统筹安排省补助资金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政策规定和《广东省财政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》（粤府办〔2018〕31号）有关要求，科学管理和使用资金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三、请加强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，对本次下达的预算指标和任务，结合省和本地区对财政绩效管理的要求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，并于2019年1月15日前报送绩效目标至省财政厅、省教育厅。

附件：1.2019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高等教育）预算分配情况表

2.2019年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资助资金明细表



附件1:

2019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（高等教育）分配情况表

单位：元

高校名称	二级项目名称	功能分类科目	金额
河源市			740,000.00
河源职业技术学院	2050305高等职业教育	23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 支付支出	740,000.00

附件2:

2019年应征入伍服兵役国家资助资金明细表

单位: 元

高校名称	2018年上报 教育部资助 人数	2018年上报教育部 资助资金金额	之前预拨可使用资 金(粤财教【2018 】200号)	截至2018年12 月学校结余和 垫付资金(正 为结余、负为 垫付)	提前下达 2019年高校 应征入伍资 助资金
河源市合计	70	964,360	717,980	-246,380	740,000
河源职业技术学院	70	964,360	717,980	-246,380	740,000